

# 奈曼旗招标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奈招标投标办字〔2023〕5号

## 关于进一步清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 设置各类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的政策 文件的通知

奈曼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牧和科技局、区域经济合作和金融服务局、林业和草原局、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奈曼旗分中心：

为进一步清理招标投标过程中对不同所有制企业设置各类不合理限制和壁垒的政策文件，完善招标投标法律法规体系建设。请对本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文件进行全面自查，对违反竞争中性和原则、限制或者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外地企业招投标、妨碍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现代市场体系的制度规定，根据权限修订、废止；对经清理后保留的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文件在各部门网站上向社会公布。请于4月6日前，将本部门清理工作开展情况（纸质版盖章）及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保留的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文件）反馈至旗招标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党政综合楼511

室),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nmqfgw@163.com。

联系人: 黄娴, 联系电话: 15247508964

奈曼旗招标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奈曼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3年3月28日

